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6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和信专字(2018)第000128号
客户名称: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 2018-04-24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学伟 (CPA:370500010019)
刘阿彬 (CPA:370100011223)



05312018040030131251
报告文号: 和信专字(2018)第000128号

事务所名称: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事务所电话: 0531-81666288
传 真: 0531-81666288
通讯地址: 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层
电子邮件:



防伪查询网址: 以上内容仅供参考, 以<http://www.sdcpacpvfw.cn> (防伪报备栏目) 查询结果为准。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18)第 000128 号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贵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凭证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附加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学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阿彬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有关规定，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对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做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5]1188 号文《关于核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8.31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249,300,000.00 元。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已将募集的资金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23,800,000.00 元（前期已支付 300,000.00 元）后的净额人民币 225,800,000.00 元汇入公司在以下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人民币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37001666880050156441	3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378040100100027461	85,8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1606021419200051513	60,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38150188000029191	20,000,000.00
平安银行烟台分行营业部	11014783692002	30,000,000.00
合 计		225,800,000.00

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14,214,793.7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1,285,206.3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15）第 000034 号验资报告。

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单位：元

项目内容	2017年度
上年度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38,569.62
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	79,406,000.00
置换以自有票据垫付项目资金①	30,603,600.74
募投项目付款	8,887,153.61
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0,000,000.00
利息收入	2,338.09
手续费支出	1,173.38
其他②	10,632.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4,347.98

说明：①、2016年6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规定了公司未来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项目所需资金并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公司按资金审批流程审批付款，并建立票据台账，财务部编制《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情况明细表》并抄送保荐代表人，经保荐代表人审核无异议后，财务部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款项的等额资金可以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一般账户。

②、2017年2月9日，企业将平安银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14783692002）销户，余额10,632.00元转入一般账户，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于2018年4月将该金额转入募集资金账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情况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37001666880050156441	105,037.6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378040100100027461	29,445.3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1606021419200051513	3,248.0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38150188000029191	6,616.85
合计		144,347.9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规定，结合公

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2015年7月，公司会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6月，东兴证券成为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相关规定，东兴证券承接了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2017年8月，公司与东兴证券及上述四家银行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承诺投资总额为21,131.66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19,003.75万元，2017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949.08万元，由于物流园基建尚未完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尚未完成。

（三）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2015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11,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止2016年7月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1,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16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6,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2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17年7月11日，公司发布公告，截止2017年7月10日，公司2016年7月13日公告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6500万已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户。

2017年7月1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4000万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860.6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六）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置换票据垫付项目资金情况

2016年6月，公司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规定了公司未来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项目所需资金并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公司按资金审批流程审批付款，并建立票据台账，财务部编制《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情况明细表》并抄送保荐代表人，经保荐代表人审核无异议后，财务部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款项的等额资金可以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一般账户。2017年度，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了以银行承兑垫付的募投项目款项3,060.36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度

募集资金总额		211,285,208.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490,754.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0,037,508.6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期初累计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综合物流园项目	未变更	211,316,600.00	211,316,600.00	150,546,754.32	39,490,754.35	190,037,508.67	-21,279,091.33	89.93%	2018年12月	9,124,979.82	否	否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超募投资项目				期初投入	本年度实际使用金额总额(1)	本年度计划使用金额(2)	本年度实际使用与计划使用差额(3)=(2)-(1)	累计实际使用金额(4)	累计计划使用金额(5)	累计实际使用与计划使用差额(6)=(5)-(4)	本年度项目收益金额	项目累计收益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节余投资项目				前期投入	本年度实际使用金额(1)	本年度计划使用金额(2)	本年度实际使用与计划使用差额(3)=(2)-(1)	累计实际使用金额(4)	累计计划使用金额(5)	累计实际使用与计划使用差额(6)=(5)-(4)	本年度项目收益金额	项目累计收益金额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综合物流园项目建设内容为物流园区建设、运输车辆和检测维修设备的购置。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利用募集资金购入车辆140余辆,物流区基础道路设施、车辆维修场地等已经基本建设完工,办公楼建设大部分已经完成。由于物流园建设尚未完工,项目未达计划进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07月,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并等额置换的操作程序》,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财务部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了对应款项的等额资金,以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一般账户,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了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款项。同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4000万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860.6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项目实施的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0611889323

名称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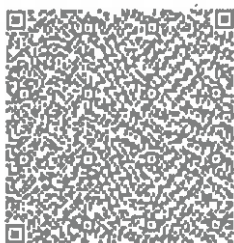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7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晖

成立日期 2013年04月2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4月23日至2033年04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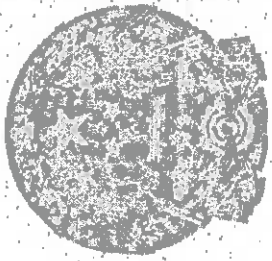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http://sdxy.gov.cn>



证书序号: NO. 02670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主任会计师: 王晖

办公场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
盐业大厦7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7010001

注册资本(出资额):

1155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鲁财会协字(2000)63号

批准设立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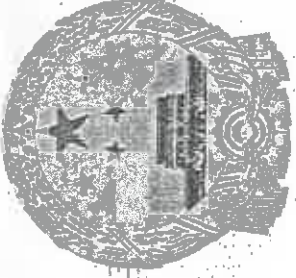
2000-07-29



发证机关:

2017年0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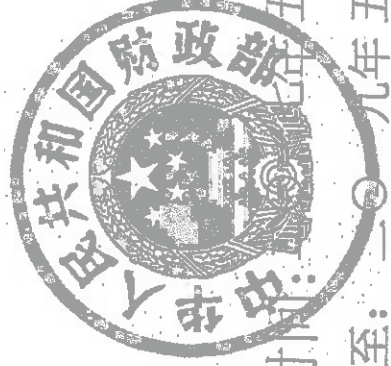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8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王晖



证书号: 49

发证时间: 二〇〇九年五月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九年五月五日



姓名 Full name 刘学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8-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60111700821005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370500010019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Shandong Association of CPAs

1997. 12 17

20170821



姓 名 刘颜彬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8-03-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烟台蓝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72419880312349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Registration No. 33010001723

批准机构
 Approving Authority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有效期至
 Validity Period 2018 09 20

20170920